

## 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章根宝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该议案同意票数为3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1月23日